

附件 1:

2020 年第八届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

参赛指南

2020 年第八届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以下简称“竞赛”），由中国人工智能学会主办，由中国人工智能学会科普工作委员会、中国人工智能学会智能传媒专委会、中国人工智能学会会员服务工作委员会、中国人工智能学会女科技工作者工作委员会组织，由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组委会具体管理。

本竞赛主要目的是为选拔、推荐优秀智能科技、数字媒体及其相关学科人才创造条件，促进高等学校数字媒体、人工智能及其相关学科课程体系、教学内容和方法的改革，激发大学生对数字媒体作品创作的兴趣与潜能，培养大学生创新意识、实践能力，以及团队协作实战精神。

本指南为学生、指导教师和高校如何参与本次竞赛提供具体指导。

一、参赛团队注册

1、注册截止时间前具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校学生（含：研究生、本科生、专科生等）均可报名参赛。

2、各高校学生自由组队，每支参赛队一般不超过 5 名学生，每支参赛队须设 1-2 名指导教师，负责参赛队伍的指导、管理等工作；各参赛学校组织参与初赛团队数量原则上不超过 10 支，以保证参赛作品的高质量和高水平。

3、参赛注册：

1) 所有参赛团队可从竞赛唯一官网 mit.caai.cn，按照“参赛报名”要求完成相关项目的填写，完成在线注册；

2) 参赛团队完成附件 2 的参赛申请表，提交申请表+作品截图（或参赛作品视频文件），发送邮件至：dmt_competition@vip.163.com。

建议邮件主题内容为：参赛注册—学校名—联系人姓名

比如：参赛注册—上海大学—张强

4、注册截止时间：**2020 年 9 月 20 日。**

二、参赛作品

参赛队伍可以自主选择作品题目，作品必须与“智能科技”和“数字创意”密切相关。但须围绕“智能改变生活”、“创意提升品质”、“数字科技战疫”三个主题。参赛作品类型包括，但不限于：

- ✓ 虚拟现实与游戏；
- ✓ 移动应用开发；
- ✓ 影视与动漫设计；
- ✓ 电子图书设计；
- ✓ 智能科技产品设计；
- ✓ 人居环境设计；
- ✓ 数字艺术表现；
- ✓ 数据可视化；
- ✓ 其他。

2、参赛团队及参赛作品要求：

1) 参赛队的参赛内容应该是参赛队员独立设计、开发完成的原创性作品，严禁抄袭、剽窃等行为。凡发现抄袭、剽窃等行为，将取消参赛队伍的参赛资格，并追究有关指导教师和高校的责任。

2) 凡已公开发布并已获得商业价值的产品不得参赛；凡有知识产权纠纷的作品不得参赛；与企业合作即将对外发布的产品不得参赛。

为了能有更多大学生得到更多的锻炼机会，本次竞赛中原则上要求：每个参赛队伍提交的作品不超过 2 件；参赛作品内容须符合本指南相关要求。

三、竞赛初赛

- 1、本次竞赛评选分为：竞赛初赛和全国总决赛。
- 2、参赛作品提交截止日期：2020 年 9 月 20 日（以提交电子邮件作品时间为准）。
- 3、竞赛初评时间：2020 年 9 月 21 日至 2020 年 9 月 25 日。
- 4、参赛作品的提交方式遵照竞赛注册与参赛。

作品内容应包括：作品或者其运行截图和 300—500 字左右的作品简介：其中，文档正文要求小 4 号字，1.5 倍行距。建议作品截图和作品简介存放在同一个文件目录中，文件目录命名规则为：参赛作品—学校名—指导老师姓名；比如：参赛作品—上海大学—张强；

敬请各位参赛队伍注意：本次竞赛以全国决赛成绩为最终评审成绩，因此，入围总决赛的所有参赛队伍在全国总决赛报到当天（10 月 23 日），需要提前将所有入围参赛作品的源程序及文件，以百度云盘永久链接提供给竞赛组委会秘书处，以备全国总决赛评审专家在 10 月 24 日封闭评审时做参考。

5、竞赛评审专家组的初赛评审通过网络评审完成，依据初赛评审结果，由竞赛评审专家组最终确定进入决赛名单。进入决赛的参赛队伍数由专家组根据当年参赛队伍总数及参赛作品质量确定。

7、**竞赛评审专家组评审的主要内容包括：**设计方案创新性与原创性、作品视觉美观性、作品技术复杂性、作品的行业特色性/商业价值、作品完成程度、作品文档的规范性等。

8、**初赛评审方式：**专家审阅作品设计报告、作品，依据评审规则对参赛作品进行百分制打分，并给出评审意见。

四、全国决赛

1、竞赛组委会将于 2020 年 9 月 26-27 日（以最终通知为准），通过在网站公布或送电子邮件、短信通知等多种方式公布进入决赛的团队名单。

2、**全国决赛时间：**2020 年 10 月 23-25 日（以最终通知为准），获得决赛资格的参赛队伍在规定时间内参加全国决赛，包括：作品展示和在线答辩。

3、作品展示

参赛队提供提供入围作品作品及源程序等相关文档，通过官方网站或全国总决赛直播等在线方式进行。

4、现场答辩

每支入围总决赛的参赛队进行作品不超过陈述 10 分钟，不超过 5 分钟的在线答辩，评审专家对参赛团队进行提问，。

5、评审专家对每个参赛作品实行分项打分，集体讨论，结合初赛结果综合评定，并最终确定参赛作品的等级。

五、奖项设置

1、本届竞赛设：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所有奖项的产生均由全国总决赛产生。

2. 竞赛初赛评审委员会将根据参赛作品质量推荐不超过初赛参赛团队 40%进入全国总决赛；一等奖获奖比例原则上不超过进入全国决赛队伍的 20%；二等奖获奖比例原则上不超过进入全国决赛队伍的队伍的 25%。

2、本届竞赛按照行业特色性/商业价值、创意、创新、指导教师等类别设立不同奖项。

3. 本届竞赛设优秀组织若干项。

4. 竞赛颁发统一的获奖证书，对获奖学生及指导教师予以奖励，组委会将依据实际情况给予适当的表彰。

六、指导老师

1. 指导教师必是参赛队伍所在高校在职教师。
2. 指导教师可以指导学生选题，设计方案的论证，但具体的作品制作与作品简介必须由参赛学生独立完成。
3. 指导教师负责参赛作品的原创性。
4. 组委会将评选优秀指导教师，并予以表彰。

七、联络信息

1. 全国数媒竞赛专用交流 QQ 群（群号为：594690076）：



2. 电子邮件：dmt_competition@vip.163.com

3. 竞赛官网：mit.caai.cn。

八、其它

本参赛指南的解释权归 2020 年第八届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组委会所有。

中国人工智能学会
2020 年第八届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组委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